

# 陵川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陵农财发〔2024〕59号

## 陵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中央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补贴 资金使用计划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粮食生产的决策部署，稳步提高粮食单产水平，保障粮食安全，今年农业农村部列出专项资金20万元，用于对我县种植效益良好的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进行补贴。我们经过公开申报，实地考察，会议研究，确定了粮油规模种植单产提升补贴项目的实施主体。为切实发挥补贴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24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农办发〔2024〕12号）文件精神

神要求，制定本使用计划。

**一、补贴资金的使用方向。**补贴资金主要用于耐密植、抗倒伏、宜机收玉米高产品种的引进种植；开展土地深翻、合理密植、单粒精播、种肥同播、“一喷多促”等有利于玉米高产技术推广所需农资产品的购置补贴。

**二、补贴标准及资金分配。**补贴面积 2000 亩，补贴标准为 100 元/亩，共计 20 万元。其中：陵川县金桥惠农服务有限公司补贴面积 800 亩，补贴资金 8 万元；陵川县旭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补贴面积 300 亩，补贴资金 3 万元；陵川县宇斌家庭农场补贴面积 600 亩，补贴资金 6 万元；陵川县陵供集成种植专业合作社补贴面积 300 亩，补贴资金 3 万元。

**三、注意事项。**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补贴资金采取先建后补的原则。项目建成后，由实施主体提出测产验收申请，由农业农村局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测产验收后，到陵川县农业农村局财务科报账拨付补贴资金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